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20264923182C01

第 1 页 共 5 页

委托单位 江苏华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 江苏华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地址 扬州市仪征市化学工业园青山镇砖井村

样品类型 废气

报告用途 自检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402822C25F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 A2220264923182C01

第 2 页 共 5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。
7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记录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六年。
8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9. 检测地点：CTI 实验室中国江苏省淮安市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灵秀路 2 号。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江苏省淮安市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灵秀路 2 号

邮政编码：223005
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：0517-89909007

报告质量投诉电话：0517-89909286

编制： 谷伟明

签发： 丁清波

审核： 姜智竹

签发人姓名： 丁清波

签发日期： 2022/12/09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江苏省淮安市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灵秀路 2 号

Q/CTILD-HACEDD-0034-F05

版本/版次： 1.2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20264923182C01

第 3 页共 5 页

表 1:

样品信息:			
检测类型	采样介质	采样方式	采样人员
废气	滤筒	连续	沈玮瑾、张力友
现场检测时企业工况为 90%，由客户提供。			

表 2:

样品信息:				
样品类型	工业废气（有组织）			
采样点名称	FQ-2 烟囱废气出口			
采样日期	2022-12-01	检测日期	2022-12-01~2022-12-07	
采样方式	连续	样品状态	完好	
排气筒高度/m	50.0	排气筒面积 m ²	1.3273	
检测结果:				
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 频次	结果		
		FQ-2 烟囱废气出口		
		实测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	
HAO9290 3004	锰	第一次	5×10 ⁻³	8.12×10 ⁻⁵
HAO9290 3005		第二次	5×10 ⁻³	8.26×10 ⁻⁵
HAO9290 3006		第三次	5×10 ⁻³	8.14×10 ⁻⁵
HAO9290 3004	颗粒物中金属元素钴	第一次	ND	/
HAO9290 3005		第二次	ND	/
HAO9290 3006		第三次	ND	/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江苏省淮安市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灵秀路 2 号

Q/CTILD-HACEDD-0034-F05

版本/版次: 1.2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20264923182C01

第 4 页共 5 页

接上表:

采样参数:				
测试项目	参数	单位	结果	
颗粒物中金属元素钴、锰	第一次	含湿量	%	12.70
		大气压	kPa	102.73
		平均流速	m/s	4.7
		平均烟温	°C	63.2
		标干流量	m ³ /h	16247
		烟气流量	m ³ /h	22638
		实测含氧量	%	10.80
	第二次	含湿量	%	11.90
		大气压	kPa	102.77
		平均流速	m/s	4.8
		平均烟温	°C	62.8
		标干流量	m ³ /h	16522
		烟气流量	m ³ /h	22775
		实测含氧量	%	13.50
	第三次	含湿量	%	12.20
		大气压	kPa	102.77
		平均流速	m/s	4.7
		平均烟温	°C	62.7
		标干流量	m ³ /h	16279
		烟气流量	m ³ /h	22505
		实测含氧量	%	12.90

注: 1. “ND”表示未检出。

2. 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, 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

3. 客户未提供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, 故污染物浓度未进行折算。

4. 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。

5. 采样点位由客户指定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20264923182C01

第 5 页共 5 页

表 3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 (方法) 名称 及编号 (含年号)	方法 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、型号及编号
废气	锰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-2015	0.002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光谱仪 (ICP) 7300DV TTE20160249
	颗粒物中金属元素 钴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-2015	0.002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光谱仪 (ICP) 7300DV TTE20160249

报告结束